

## 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

# 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6月2日，根据《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组织人员对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盐城市滨海县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中山四路西1号；

建设规模：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生产线及其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治理设施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于2023年7月27日取得了盐城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盐行审投资备（2023）57号），《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4年6月11日取得盐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盐环审（2024）5号）。

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于2024年6月12日开工建设，2025年8月1日竣工，于2025年11月1日进入调试。

项目于2025年9月1日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号：9132092269794457XW001R）。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为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5万元。

#### （四）验收范围

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 5 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动，具体变动如下：

(1) 生产设备：项目生产设备增加 1 台冷却器；

(2) 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治理设施含尘废气预处理设备由常压收集+布袋除尘变更为负压收集+滤网除尘；废水治理设施中物化单元中的铁碳微电解+芬顿氧化+中和沉淀变更为电芬顿+吹脱+混凝+沉淀。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验收项目废水为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废气处理废水及生活污水等，项目工艺废水、设备冲洗水和废气治理废水经过物化系统（高浓度调节池+电芬顿+吹脱+混凝+沉淀）预处理后与其他废水经过污水站并行的两套生化系统：“UASB+兼氧池+PACT池+沉淀池+混凝沉淀池+中间池”和“UASB反应罐+SBR反应罐”处理后和循环冷却水合并接管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验收项目含尘废气经滤网除尘预处理，含氨废气经二级冷凝+一级酸喷淋预处理，其他有机废气经二级冷凝+一级碱喷淋预处理，预处理后废气合并经一级水喷淋+RTO焚烧处理，焚烧尾气经一级水喷淋+一级碱喷淋处理+25米高DA002排气筒。污水站好氧废气经一级碱喷淋+生物除臭预处理后与厌氧废气一起送废液废气焚烧炉焚烧，焚烧尾气经急冷装置+一级碱吸收+一级水膜除尘+湿式除尘处理+36.5米高DA001排气筒。

项目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废气排放，以厂区边界向外设置200米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勘察，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

### （三）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车间内进出料泵、过滤机等，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基础减震、隔声罩、绿化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为危险废物。依托现有的一座672平方米的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废物中滤渣、废包装物、污水处理污泥、化验室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所有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依托现有的一座2000立方米事故池，配备了灭火器、堵漏工具等应急装置及物资；德纳公司编制了《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5年10月24日取得了盐城市滨海生态环境局的备案意见（备案编号：320922-2025-69-H）。

##### 2. 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DA001废气排放口安装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监测因子：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CO、氯化氢、非甲烷总烃）；DA002废气排放口安装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并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项目污水总排口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监测因子：pH、流量、COD、氨氮），并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项目雨水总排口安装有雨水在线监测装置（监测因子：COD），并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 3. 其他设施

本次验收项目按照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落实相关“以新带老”措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水

项目在正常生产和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 废气

项目在正常生产和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DA001排气筒有组织废气VOCs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标准限值，硫化氢、氨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限值；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项目不存在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情形，验收组一致认为，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内容进行运营管理，关注生产设备与产能的匹配性。

(2) 强化公司内部环境管理，建立健全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监测台账，确保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关注废水、废气治理设施处理能力的匹配性及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3) 落实苏环办[2024]16号文件的要求。加强危废规范化管理与贮存，按相关要求委托处置并做好台账记录。

(4) 做好环保设施安全、环境管理，确保厂区的安全生产。落实各项风险管控措施。加强应急演练及隐患排查。




(5) 按照排污许可及相关环保管理的要求制订自行监测计划并实施。

(6) 落实《生态环境法典》及各类环保相关要求。

验收组签名：

陈浩 俞其洪 孙其洪 郭  
赵会兵 曹永东 冯洋 郭  
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日

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  
5万吨/年水性/高固体份高分子合成树脂及固化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签到簿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组长		德纳公司	项目经理	1377356943	320921197404030032
验收组成员		江苏润生生态环境材料公司	高工	13813041678	320922196509050836
	柏叶	盐城市环境科技研究所	高工	1512188887	32092482020751518
	陈浩	南京环境规划总院	高工	1893699917	320831197912117032
	俞其洪	德纳化工	高工	13801531600	320106197002102036
参加验收人员	袁会兵	德纳化工	高工	15051338813	320102196609243214
		德纳化工	环评经理	1852016110	32088219812154850
	曹永	江苏润生生态环境材料公司		18066193385	32092888710261915
	孙建洋	江苏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50266617	320923199309264837